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公司”或“凯龙洁能”）是由新疆凯龙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龙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现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确认意见相关用语具有与《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一、公司股本演变概览

单位：万元

序号	时间	事项	说明	注册资本/股本
（一）凯龙有限的设立				
1	2011 年 8 月	凯龙有限设立	尤龙公司持股 60.00%，曾强持股 30.00%，董新民持股 10.00%	2,000.00
（二）有限公司的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	2013 年 4 月	凯龙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曾强将所持有的 30.00%股权转让给尤龙公司，董新民将所持有的 10.00%股权转让给尤龙公司，本次转让后尤龙公司持股 100.00%	2,000.00
2	2014 年 3 月	凯龙有限第一次增资	新增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增资后尤龙公司持股 100.00%	3,200.00
3	2014 年 8 月	凯龙有限第二次增资	新增注册资本 6,604.00 万元，增资后尤龙公司持股 100.00%	9,804.00
4	2014 年 12 月	凯龙有限第三次增资	新增注册资本 2,296.00 万元，增资后尤龙公司持股 100.00%	12,100.00
5	2015 年 7 月	凯龙有限第四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新增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尤龙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尤龙公司将所持 30.00%股权转让给曾强，转让后尤龙公司持股 70.00%，曾强持股 30.00%	12,600.00
（三）凯龙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1	2016 年 1 月	凯龙有限整体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12,600.00

序号	时间	事项	说明	注册资本/股本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四）股份公司的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	2016 年 7 月	凯龙洁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凯龙洁能”，证券代码“837921”	12,600.00
2	2016 年 12 月	凯龙洁能第一次增资	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 2,8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新增股本 2,800.00 万元，11 名自然人投资者以货币出资	15,400.00
3	2017 年 4 月	凯龙洁能股份代持还原	唐立久开立了新三板证券投资账户后，李美良将代为持有的 30.00 万股转让至唐立久名下并完成股份交割	15,400.00
4	2020 年 3 月	凯龙洁能第二次增资	新增股本 1,100.00 万股，新增的 1,100.00 万股由成都蓉与疆以每股 3.90 元的价格认购	16,500.00
5	2020 年 7 月	凯龙洁能第一次股权转让	尤龙公司将其持有的 423.68 万股、94.60 万股、155.50 万股分别转让给新疆凯梦、新疆凯捷、新疆凯通三个合伙企业，转让价格为每股 3.90 元	16,500.00
6	2021 年 6 月	凯龙洁能第二次股权转让	成都蓉与疆将其持有的凯龙洁能 100.00 万股以 4.20 元/股转让给祁向清、397.00 万股以 3.90 元/股转让给曾强	16,500.00
7	2021 年 6 月	凯龙洁能股份代持还原	成都蓉与疆以 3.9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杨培顺 33.00 万股、莫清启 10.00 万股，杨培顺以其持有的凯龙洁能 33.00 万股股权作为出资向新疆凯梦进行增资；莫清启以其持有的凯龙洁能 10.00 万股股权作为出资成为新疆凯梦有限合伙人。梁成龙入伙成都蓉与疆，股份代持解除；张心凤与王宇宏、曾松、曾伟、曾洁签署代持还原协议，将对应代持股份还原至委托方	16,500.00
8	2022 年 1 月	凯龙洁能第三次股权转让	王略将其所持有的凯龙洁能的 100.00 万股以 4.5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郇君	16,500.00
9	2022 年 12 月	凯龙洁能股份代持还原	张心凤与马毓蔓、王亚光、陈东、雍小均、何太芳签署代持还原协议，将对应代持股份还原至委托方	16,500.00

序号	时间	事项	说明	注册资本/股本
10	2024 年 7 月	凯龙洁能第四次股权转让	新疆凯梦以 5.50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何建华、酆君、吕晓宁和梁成龙转让 50 万股、40 万股、20 万股和 10 万股；王宇宏以 5.50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梁成龙、孙伟和赵欣转让 10 万股、20 万股和 20 万股	16,500.00

二、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及变更情况

1、2011年8月，凯龙有限设立

2011年8月19日，凯龙有限成立，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其中，尤龙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实际以货币出资720.00万元；曾强认缴注册资本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实际以货币出资360.00万元；董新民认缴注册资本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实际以货币出资0万元。

2011年8月8日，新疆三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和会验字[2011]025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1年8月19日，凯龙有限依法完成了此次工商登记，并取得了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2000500176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凯龙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尤龙公司	1,200.00	720.00	60.00%
2	曾强	600.00	360.00	30.00%
3	董新民	200.00	-	10.00%
合计		2,000.00	1,080.00	100.00%

2023 年 4 月 27 日，信永中和出具了 XYZH/2023BJAA19B0144 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2、2013年4月，凯龙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29日，经凯龙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曾强将所持公司30.00%出资额（实缴出资360万元）以360.00万元转让于尤龙公司；董新民将所持公司10.00%出资额（实缴出资0万元）以0元转让于尤龙公司。同日，尤龙公司与曾强、董新民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3年4月11日，尤龙公司以货币出资920.00万元，出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2,000.00万元。2013年4月12日，新疆瑞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瑞丰验字[2013]第4—154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3年4月16日，凯龙有限依法对此次股权转让和增加实收资本事项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2000500176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尤龙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BJAA19B0144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3、2014年3月，凯龙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4年3月13日，公司股东尤龙公司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200.00万元，新增的1,200.00万元由尤龙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4年3月14日，凯龙有限就此次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2000500176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凯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尤龙公司	3,200.00	3,200.00	100.00%
合计		3,200.00	3,200.00	100.00%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BJAA19B0144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4、2014年8月，凯龙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4年8月19日，公司股东尤龙公司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9,804.00万元，新增的6,604.00万元由尤龙公司以债转股形式出资。尤龙公司6,604.00万元的债权是尤龙公司为凯龙有限垫付的设备款以及两公司间的往来款。

2014年8月22日，凯龙有限就此次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2000500176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凯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尤龙公司	9,804.00	9,804.00	100.00%
合计		9,804.00	9,804.00	100.00%

2016年5月9日，新疆华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华会审字[2016]224号《审计报告》，认为截至2014年8月20日尤龙公司对公司享有的债权71,015,572.21元，债权真实、合法。

2016年5月10日，新疆华光万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新华万评报字[2016]004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公司债转股项目中债权人尤龙公司依法享有本公司的债权于2014年8月20日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71,015,572.21元。

2019年5月5日，万隆评估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9]第10192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4年8月20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结果为尤龙公司持有的对凯龙洁能债权评估值为人民币71,015,572.21元。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BJAA19B0144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5、2014年12月，凯龙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4年11月28日，公司股东尤龙公司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2,100.00万元，新增的2,296.00万元由尤龙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4年12月12日，凯龙有限就此次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2000500176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凯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1	尤龙公司	12,100.00	12,100.00	100.00%
合计		12,100.00	12,100.00	100.00%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 XYZH/2023BJAA19B0144 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6、2015年7月，凯龙有限第四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8日，公司股东尤龙公司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2,600.00万元，新增的500.00万元由尤龙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同意尤龙公司将所持30.00%出资额平价转让于曾强，转让价款3,780.00万元。同日，尤龙公司与曾强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5年7月29日，凯龙有限就此次增资和股权转让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2000500176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凯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尤龙公司	8,820.00	8,820.00	70.00%
2	曾强	3,780.00	3,780.00	30.00%
合计		12,600.00	12,600.00	100.00%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 XYZH/2023BJAA19B0144 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变更情况

1、2016年1月，凯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5日，凯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凯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41,642,935.27元，按照1: 0.8896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26,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5,642,935.27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26,000,000元，改制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同日，凯龙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12月25日，凯龙洁能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设立的相关议案。

2015年12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专审字[2015]01780011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141,642,935.27元。

2015年12月14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1749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150,864,859.18元。

2016年1月2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80001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26,000,000.00元，股本人民币126,000,000.00元。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BJAA19B0144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凯龙洁能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确认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2,600.00万元。

2016年1月15日，公司就此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200580216296K的《营业执照》。

完成上述变更后，凯龙洁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820.00	70.00%
2	曾强	3,780.00	30.00%
合计		12,600.00	100.00%

2、2016年7月，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2月1日，凯龙洁能召开股东大会，同意申请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并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6月29日，股转系统向凯龙洁能出具《关于同意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692号），同意凯龙洁能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7月18日，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凯龙洁能”，证券代码“837921”。

3、2016年12月，凯龙洁能第一次增资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非公开的方式定向增发不超过2,800.00万股，价格为3.00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8,400.00万元。

2016年12月1日，凯龙洁能分别与赖成珍、陈泽明、张心凤、吴井泉、姚瑶、王略、叶南初、葛妹仙、张荣忠、崔敦、李美良等11名自然人签署了《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约定上述11名投资人以3.00元/股的价格合计认购凯龙洁能2,800.00万股新增股份。

2016年12月29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80009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2月8日，公司已收到本次发行认购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8,40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800.00万元，新增资本公积5,60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5,400.00万元，股本人民币15,400.00万元。

2017年1月25日，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77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2017年2月20日，本次非公开定向发行的2,8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2,600.00万元增至15,400.00万元，11名自然人投资者以货币出资。11名自然人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赖成珍	600.00	3.90%
2	陈泽明	400.00	2.60%
3	张心凤	300.00	1.95%
4	吴井泉	300.00	1.95%
5	姚瑶	300.00	1.95%
6	王略	200.00	1.30%
7	叶南初	170.00	1.10%
8	葛妹仙	166.00	1.0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9	张荣忠	164.00	1.06%
10	崔敦	100.00	0.65%
11	李美良	100.00	0.65%
合计		2,800.00	18.18%

2017年3月23日，公司就此次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91650200580216296K的《营业执照》。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820.00	57.27%
2	曾强	3,780.00	24.55%
3	赖成珍	600.00	3.90%
4	陈泽明	400.00	2.60%
5	张心凤	300.00	1.95%
6	吴井泉	300.00	1.95%
7	姚瑶	300.00	1.95%
8	王略	200.00	1.30%
9	叶南初	170.00	1.10%
10	葛妹仙	166.00	1.08%
11	张荣忠	164.00	1.06%
12	崔敦	100.00	0.65%
13	李美良	100.00	0.65%
合计		15,400.00	100.00%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BJAA19B0144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4、2017年4月，凯龙洁能股份代持还原

2017年4月12日，通过股转系统交易平台，李美良将其持有的公司30.00万股转让给唐立久，转让价格为3.00元/股。转让背景原因为唐立久因个人证券账户暂未开立无法参与2016年12月的凯龙洁能第一次增资，故请李美良代为持有30.00

万股，后将该部分股份进行转让还原。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820.00	57.27%
2	曾强	3,780.00	24.55%
3	赖成珍	600.00	3.90%
4	陈泽明	400.00	2.60%
5	张心凤	300.00	1.95%
6	吴井泉	300.00	1.95%
7	姚瑶	300.00	1.95%
8	王略	200.00	1.30%
9	叶南初	170.00	1.10%
10	葛妹仙	166.00	1.08%
11	张荣忠	164.00	1.06%
12	崔敦	100.00	0.65%
13	李美良	70.00	0.45%
14	唐立久	30.00	0.19%
合计		15,400.00	100.00%

5、2020年3月，凯龙洁能第二次增资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公司股本增加至16,500.00万股的议案，新增的1,100.00万股由成都蓉与疆以每股3.90元的价格认购。

2020年3月25日，信永中和出具XYZH/2020BJA19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0年3月23日，公司已经收到成都蓉与疆缴纳的出资金额4,290.00万元，其中1,1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19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0年3月25日，公司就此次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91650200580216296K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820.00	53.45%
2	曾强	3,780.00	22.91%
3	成都蓉与疆	1,100.00	6.67%
4	赖成珍	600.00	3.64%
5	陈泽明	400.00	2.42%
6	张心凤	300.00	1.82%
7	吴井泉	300.00	1.82%
8	姚瑶	300.00	1.82%
9	王略	200.00	1.21%
10	叶南初	170.00	1.03%
11	葛妹仙	166.00	1.01%
12	张荣忠	164.00	0.99%
13	崔敦	100.00	0.61%
14	李美良	70.00	0.42%
15	唐立久	30.00	0.18%
合计		16,500.00	100.00%

2023年4月27日，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BJAA19B0144号《出资及验资复核报告》，对本次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复核。

6、2020年7月，凯龙洁能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年6月，公司员工分别成立了新疆凯梦、新疆凯捷两个持股平台，尤龙公司员工成立了新疆凯通一个持股平台。

2020年7月，尤龙公司将其持有的423.68万股、94.60万股、155.50万股分别转让给新疆凯梦、新疆凯捷、新疆凯通三个合伙企业，转让价格为每股3.90元。2020年7月3日，尤龙公司与新疆凯梦、新疆凯捷、新疆凯通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146.22	49.3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	曾强	3,780.00	22.91%
3	成都蓉与疆	1,100.00	6.67%
4	赖成珍	600.00	3.64%
5	新疆凯梦	423.68	2.57%
6	陈泽明	400.00	2.42%
7	张心凤	300.00	1.82%
8	吴井泉	300.00	1.82%
9	姚瑶	300.00	1.82%
10	王略	200.00	1.21%
11	叶南初	170.00	1.03%
12	葛妹仙	166.00	1.01%
13	张荣忠	164.00	0.99%
14	新疆凯通	155.50	0.94%
15	崔敦	100.00	0.61%
16	新疆凯捷	94.60	0.57%
17	李美良	70.00	0.42%
18	唐立久	30.00	0.18%
合计		16,500.00	100.00%

7、2021年6月，凯龙洁能第二次股权转让及股份代持解除

（1）成都蓉与疆向祁向清转让100.00万股

2021年6月11日，成都蓉与疆与祁向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成都蓉与疆将其持有的凯龙洁能100万股以4.20元/股转让给祁向清，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费6.00万元。

（2）成都蓉与疆向曾强转让397.00万股

2020年3月成都蓉与疆以3.90元/股的价格认购凯龙洁能1,100.00万股时，因凯龙洁能当时计划以2020年3月31日为上市申报基准日，因此要求各合伙人务必于3月底之前完成实缴到位。因当时国际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爆发，部分合伙人或因资金周转不开，或因特殊时期的客观因素限制无法及时打款，故向曾强借款共

1,938.30万元后认购相应成都蓉与疆的份额。各合伙人借款情况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向曾强借款金额（万元）
1	谢燕	65.00
2	雍小均	573.30
3	罗江	1,000.00
4	侯宇	300.00
合计		1,938.30

2021年6月，由于公司原上市计划未能如期实现，上述自然人合伙人拟转让部分股权。因上述人员向曾强的借款尚未偿还，在双方友好协商后，将未偿还的借款以间接持有的公司之股份作为对价偿还给曾强，成都蓉与疆自然人合伙人向曾强的借款金额以股权转让形式加现金形式予以偿还，具体操作如下：上述自然人合伙人向曾强所借款对应购买的成都蓉与疆的份额均作为对价归还予曾强，同时成都蓉与疆将曾强所获得的该份额对应的凯龙洁能的股份共计397.00万股以3.90元/股的价格转让予曾强，曾强无需向成都蓉与疆支付转让对价；成都蓉与疆向祁向清转让股份所获得的股权转让款全部用于偿还向曾强的借款本金390.00万元、支付曾强利息24.00万元。2021年6月25日，成都蓉与疆与曾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自然人合伙人相应减少其持有成都蓉与疆财产份额，2021年6月29日，成都蓉与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

（3）张心凤与王宇宏、曾松、曾伟及曾洁之间的股份代持解除

2016年12月，王宇宏、曾松、曾伟及曾洁合计提供给张心凤270.00万元资金委托其代为认购凯龙洁能股份合计90.00万股，2016年12月，张心凤以3.00元/股的价格认购凯龙洁能300.00万股，其中代上述四人合计持股90.00万股，股份代持明细情况如下：

代持人	实际持有人	出资金额（万元）	对应代持股数（万股）
张心凤	王宇宏	150.00	50.00
	曾松	60.00	20.00
	曾伟	30.00	10.00
	曾洁	30.00	10.00

为规范上述股份代持问题，2021年6月25日，张心凤与王宇宏、曾松、曾伟、

曾洁分别签署了代持还原协议，约定将相应代持股份无条件还原至委托方，由王宇宏、曾松、曾伟、曾洁直接持有凯龙洁能相应股份。

截至本确认意见签署日，上述委托持股关系已经解除，各方对代持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 杨培顺、梁成龙与雍小均；莫清启与刘波之间股份代持解除

2020年3月成都蓉与疆以3.90元/股的价格认购凯龙洁能1,100.00万股时，雍小均替杨培顺代为持有成都蓉与疆128.70万元财产份额，即代为间接持有公司33.00万股；雍小均替梁成龙代为持有成都蓉与疆273.00万元财产份额，即代为间接持有公司70.00万股；刘波替莫清启代为持有成都蓉与疆39.00万元财产份额，即代为间接持有公司10.00万股。情况如下：

名义持有人	代持成都蓉与疆财产份额 (万元)	间接代持凯龙洁能股份数 (万股)	实际持有人
雍小均	128.70	33.00	杨培顺
雍小均	273.00	70.00	梁成龙
刘波	39.00	10.00	莫清启

1) 杨培顺、莫清启股份代持解除

2021年6月25日，成都蓉与疆与杨培顺、莫清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3.9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杨培顺33.00万股、莫清启10.00万股，代持人雍小均、刘波对应减少其持有的成都蓉与疆财产份额。2021年6月29日，成都蓉与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

杨培顺、莫清启均为公司员工，符合新疆凯梦入伙条件。同日，杨培顺与新疆凯梦签署增加合伙份额协议，以其持有的凯龙洁能33.00万股股权作为出资向新疆凯梦进行增资；莫清启与新疆凯梦签署入伙协议，以其持有的凯龙洁能10.00万股股权作为出资成为新疆凯梦有限合伙人。2021年8月23日，新疆凯梦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

2) 梁成龙股份代持解除

2021年6月25日，梁成龙与雍小均签署情况说明文件，双方确认在2020年3月至2021年6月期间，雍小均作为名义合伙人代梁成龙持成都蓉与疆273.00万元财产份额，代持期间对于权益归属、分配、出席合伙人会议表决等事项，双方不

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任何争议。2021年6月29日，成都蓉与疆工商变更合伙人登记手续完成。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及股份代持解除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146.22	49.37%
2	曾强	4,177.00	25.32%
3	赖成珍	600.00	3.64%
4	成都蓉与疆	560.00	3.39%
5	新疆凯梦	466.68	2.83%
6	陈泽明	400.00	2.42%
7	吴井泉	300.00	1.82%
8	姚瑶	300.00	1.82%
9	张心凤	210.00	1.27%
10	王略	200.00	1.21%
11	叶南初	170.00	1.03%
12	葛妹仙	166.00	1.01%
13	张荣忠	164.00	0.99%
14	新疆凯通	155.50	0.94%
15	崔敦	100.00	0.61%
16	祁向清	100.00	0.61%
17	新疆凯捷	94.60	0.57%
18	李美良	70.00	0.42%
19	王宇宏	50.00	0.30%
20	唐立久	30.00	0.18%
21	曾松	20.00	0.12%
22	曾伟	10.00	0.06%
23	曾洁	10.00	0.06%
合计		16,500.00	100.00%

8、2022年1月，凯龙洁能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2年1月19日，因个人投资计划调整，王略将其所持有的凯龙洁能的100.00

万股以4.5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酆君。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146.22	49.37%
2	曾强	4,177.00	25.32%
3	赖成珍	600.00	3.64%
4	成都蓉与疆	560.00	3.39%
5	新疆凯梦	466.68	2.83%
6	陈泽明	400.00	2.42%
7	吴井泉	300.00	1.82%
8	姚瑶	300.00	1.82%
9	张心凤	210.00	1.27%
10	叶南初	170.00	1.03%
11	葛妹仙	166.00	1.01%
12	张荣忠	164.00	0.99%
13	新疆凯通	155.50	0.94%
14	崔敦	100.00	0.61%
15	祁向清	100.00	0.61%
16	王略	100.00	0.61%
17	酆君	100.00	0.61%
18	新疆凯捷	94.60	0.57%
19	李美良	70.00	0.42%
20	王宇宏	50.00	0.30%
21	唐立久	30.00	0.18%
22	曾松	20.00	0.12%
23	曾伟	10.00	0.06%
24	曾洁	10.00	0.06%
合计		16,500.00	100.00%

9、2022年12月，凯龙洁能股份代持解除

2016年12月，马毓蔓、王亚光、陈东、雍小均及何太芳合计提供给张心凤

510.00万元资金委托其代为认购凯龙洁能股份合计170.00万股，2016年12月，张心凤以3.00元/股的价格认购凯龙洁能300.00万股，其中代上述五人合计持股170.00万股，股份代持明细情况如下：

代持人	实际持有人	出资金额（万元）	对应代持股数（万股）
张心凤	马毓蔓	210.00	70.00
	王亚光	180.00	60.00
	陈东	60.00	20.00
	雍小均	30.00	10.00
	何太芳	30.00	10.00

为规范上述股份代持问题，2022年12月2日，张心凤与马毓蔓、王亚光、陈东、雍小均、何太芳分别签署了代持还原协议，约定将相应代持股份无条件还原至委托方，由马毓蔓、王亚光、陈东、雍小均、何太芳直接持有凯龙洁能相应股份。

截至本确认意见签署日，上述委托持股关系已经解除，各方对代持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146.22	49.37%
2	曾强	4,177.00	25.32%
3	赖成珍	600.00	3.64%
4	成都蓉与疆	560.00	3.39%
5	新疆凯梦	466.68	2.83%
6	陈泽明	400.00	2.42%
7	吴井泉	300.00	1.82%
8	姚瑶	300.00	1.82%
9	叶南初	170.00	1.03%
10	葛妹仙	166.00	1.01%
11	张荣忠	164.00	0.99%
12	新疆凯通	155.50	0.9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3	崔敦	100.00	0.61%
14	祁向清	100.00	0.61%
15	王略	100.00	0.61%
16	酆君	100.00	0.61%
17	新疆凯捷	94.60	0.57%
18	李美良	70.00	0.42%
19	马毓蔓	70.00	0.42%
20	王亚光	60.00	0.36%
21	王宇宏	50.00	0.30%
22	张心凤	40.00	0.24%
23	唐立久	30.00	0.18%
24	曾松	20.00	0.12%
25	陈东	20.00	0.12%
26	曾伟	10.00	0.06%
27	曾洁	10.00	0.06%
28	雍小均	10.00	0.06%
29	何太芳	10.00	0.06%
合计		16,500.00	100.00%

10、2024年7月，凯龙洁能第四次股权转让

因公司上市计划未能如预期顺利完成，部分通过新疆凯梦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已离任员工拟退出投资；王宇宏因个人资金规划安排亦拟退出投资。同时，何建华、酆君、梁成龙、吕晓宁、孙伟、赵欣等六名外部投资人因看好公司发展拟购买公司股份。经多方协商，最终达成股权转让协议如下：

2024年7月30日，新疆凯梦与何建华、酆君、吕晓宁和梁成龙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5.50元/股的价格分别向其转让50万股、40万股、20万股和10万股，合计转让120万股。同日，新疆凯梦的合伙人何正楷、周丛浪、党建新、韩鹏、莫清启等五人分别签署了新疆凯梦的退伙协议，将所持新疆凯梦的合伙份额全部退出，上述五名原合伙人共持有新疆凯梦468万元合伙份额，即间接

持有公司 120 万股，退出后，新疆凯梦将股权转让款按上述原合伙人所持份额比例分别退还给上述人员。2024 年 8 月，新疆凯梦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

2024 年 7 月 30 日，王宇宏与梁成龙、孙伟和赵欣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5.50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其转让 10 万股、20 万股和 20 万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尤龙公司	8,146.22	49.37%
2	曾强	4,177.00	25.32%
3	赖成珍	600.00	3.64%
4	成都蓉与疆	560.00	3.39%
5	陈泽明	400.00	2.42%
6	新疆凯梦	346.68	2.10%
7	吴井泉	300.00	1.82%
8	姚瑶	300.00	1.82%
9	叶南初	170.00	1.03%
10	葛妹仙	166.00	1.01%
11	张荣忠	164.00	0.99%
12	新疆凯通	155.50	0.94%
13	郦君	140.00	0.85%
14	崔敦	100.00	0.61%
15	祁向清	100.00	0.61%
16	王略	100.00	0.61%
17	新疆凯捷	94.60	0.57%
18	李美良	70.00	0.42%
19	马毓蔓	70.00	0.42%
20	王亚光	60.00	0.36%
21	何建华	50.00	0.30%
22	张心凤	40.00	0.24%
23	唐立久	30.00	0.18%
24	曾松	20.00	0.1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5	陈东	20.00	0.12%
26	吕晓宁	20.00	0.12%
27	孙伟	20.00	0.12%
28	赵欣	20.00	0.12%
29	梁成龙	20.00	0.12%
30	曾伟	10.00	0.06%
31	曾洁	10.00	0.06%
32	雍小均	10.00	0.06%
33	何太芳	10.00	0.06%
合计		16,500.00	100.00%

截至本确认意见签署日，凯龙洁能的股本情况未发生其他变化。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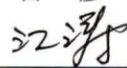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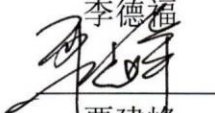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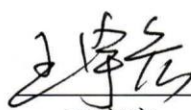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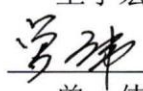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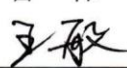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曾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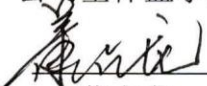
曾 彦

江 涛


李德福

栗建峰

崔 瓶


王宇宏

曾 伟

王 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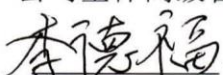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董占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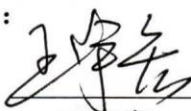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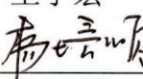

周 游


周英华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德福

曾 松


王宇宏

杨培顺


栗建峰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 月 20 日

